**关于开展2024年全国“质量月”活动的通知**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落实《质量强国建设纲要》（以下简称《纲要》）部署，深入推动全民质量行动，市场监管总局等27个部门定于2024年9月联合开展全国“质量月”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01**

**活动主题**

加强质量支撑  共建质量强国

**02**

**活动内容**

**（一）扎实推进《纲要》贯彻落实。深入**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刻领会和把握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主题、重大原则、重大举措、根本保证，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，全面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质量强国的决策部署，加强《纲要》实施的组织领导和协调联动，强化《纲要》实施跟踪评估，全力推动质量强国建设取得新进展和标志性成果。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，充分发挥质量支撑作用，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，大力推进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，推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塑造发展新动能新优势。

**（二）更好发挥质量在促进企业做大做强中的作用。**健全质量促进和激励的政策工具，激发企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，鼓励更多企业走以质取胜的发展道路。大力实施质量助企惠企活动，夯实企业质量和品牌发展能力，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技术投入，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赋能质量管理，鼓励有实力的企业牵头实施重大质量改进项目，促进质量变革创新。支持企业建立健全品牌培育管理体系，加强品牌宣传推介和保护维权，打造更多有国际影响力的中国品牌。

**（三）更好发挥质量在支撑产业建圈强链中的作用。**健全链长组织、链主引领、链员协同、基础支撑、技术赋能的产业链质量提升模式。深入开展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行动，积极组织专家问诊、链间帮扶等质量赋能活动，发挥链主企业带动作用，开展先进质量理念、方法和工具分享，加强质量共性问题协作攻关，提高关键环节、关键领域质量管控能力，助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。

**（四）更好发挥质量在推动城市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。**质量是一个城市发展水平和综合实力的重要标志，要推动不同类型城市立足自身定位和资源要素优势，制定实施城市质量发展战略。集中发布一批区域质量发展新成果，分享推广一批质量变革创新典型经验，进一步健全质量促进政策措施，培育和传播特色鲜明的城市质量文化。强化质量发展利民惠民，深入开展为民办质量实事活动，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好转化为高品质生活。

**（五）推动质量社会共治。**推动基层一线广泛开展质量改进、质量创新、劳动和技能竞赛等群众性质量活动，培养符合新质生产力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劳动者和质量技术技能人才。发挥行业协会等作用，推动质量进企业、进高校、进机关、进农村、进社区，促进各行各业以高质量为追求，持续推动质量提升。发挥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的优势，加强全方位、多角度的质量宣传，讲述鲜活质量故事，营造崇尚质量、追求卓越的浓厚氛围。

**03**

**重点安排**

**（一）举办第五届中国质量奖颁奖仪式暨国家质量强国专家论坛。**开展第五届中国质量奖获奖组织和个人表彰活动，推广科学的质量管理模式方法，发挥高端智库作用，交流质量前沿热点，共谋质量创新发展。

**（二）开展质量强企系列活动。**实施“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”“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”“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”“民营经济标准创新周”等助企帮扶系列行动。组织智能检测装备创新产品供需对接。举办首席质量官培育比武、质量品牌交流互鉴等活动，推进质量强企经验交流，增强企业质量管理能力和质量品牌发展意识。

**（三）大力实施质量强链行动。**开展质量基础设施夯基行动、卓越质量管理助力产业提升活动等，引导链主企业和上下游中小企业推进质量协同升级，为建立发展产业生态圈、增强产业链韧性和竞争力提供质量要素支撑。组织质量强链经验交流活动，展示产业链质量提升行动成果，提炼典型案例，形成引领带动效应。

**（四）推进质量强县（区、镇）培育建设。**开展质量强县（区、镇）培育建设共享合作交流活动，深化区域质量合作互助，推动城市建设与质量发展融合共进。围绕区域内优势特色产业，培育知名度、美誉度高的区域质量品牌，大力开展区域品牌推介活动，提升区域产品和服务的整体形象，增强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。

**（五）推动重点领域质量提升。**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提升活动，推动电动自行车强制性国家标准宣贯和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工作。推广应用农资经营服务标准，促进农资供应和技术服务质量提升。开展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质量提升行动，落实质量终身责任制。举办文化和旅游市场服务质量提升活动，推广质量提升经验。

**（六）加强重点产品质量安全保障。**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检查，发布重点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结果。开展消防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，提升消防产品整体质量水平。开展跨境电商进口消费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，发布重点产品质量安全消费提示。开展“电梯安全宣传周”活动。围绕消费品质量安全、缺陷召回制度实施等，开展消费者教育活动。

**（七）严厉打击侵权假冒活动。**深入开展“铁拳”、“剑网2024”、“昆仑2024”、青少年版权保护季、院线电影版权保护等专项行动，加大打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力度。开展依法惩治侵权假冒违法犯罪宣传活动。发布一批涉产品质量纠纷案件典型案例，集中办理一批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公益诉讼案件，加强以案释法，有力震慑违法犯罪，提升群众法律意识。

**（八）深入开展质量惠民行动。**进一步深化电子计价秤市场秩序综合整治。推进医疗领域“优质服务基层行”活动，全面加强基层机构临床科室建设。举办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“质量月”现场观摩会，交流管理经验，展示关键技术，推动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住宅质量多发问题。深入社区开展居民净水机质量检测公益服务。

**（九）广泛开展群众性质量活动。**线上线下结合开展系列质量宣传教育活动。举办中央企业全面质量管理知识竞赛、QC小组成果发表赛等活动。推广优秀质量小组、质量信得过班组和优秀质量管理者成果和事迹，集中展示一批全国职工“五小”创新成果。

**04**

**工作要求**

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组织领导，强化统筹协调，创新活动形式，结合实际策划开展全员参与的群众性质量活动，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，深入推动全民质量行动。市场监管总局网站（https://www.samr.gov.cn/zlfzj/）将发布活动主题宣传海报，供各单位下载宣传。

活动开展中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厉行勤俭节约，杜绝形式主义，务求取得实效。坚持自愿参与原则，严禁借活动名义向企业摊派收费、搭车收费。各地区各部门要对活动开展情况加强指导，活动结束后及时总结，并将有关活动情况、典型案例、图片及视频等反馈至市场监管总局。

市场监管总局  中央宣传部  最高人民法院

最高人民检察院  国家发展改革委  教 育 部

工业和信息化部  公 安 部  民 政 部

自然资源部  生态环境部  住房城乡建设部

交通运输部   水 利 部  农业农村部

商 务 部  文化和旅游部  国家卫生健康委

应急管理部  中国人民银行  国务院国资委

海关总署  国家知识产权局  国家国际发展合作署

供销合作总社  全国总工会  全国工商联

2024年7月26日